

证券代码：831705

证券简称：永通股份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江西永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6 月 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刘忠春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

份总数 42,345,098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3.9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江西永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加快公司业务发展，增强公司竞争力，公司拟向公司股东上海润诚泽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定向发行股份，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贷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西永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号 2023-02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345,09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有关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本次股票定向认购对象上海润诚泽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协议名称以最终签署版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345,09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将履行内部审计程序后为本次股票定向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规定，在本次定向发行认购结束后，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主办券商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加强

对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345,09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全权办理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1) 授权董事会具体制定和实施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具体方案，准备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文件、材料；(2) 授权董事会聘请参与本次定向发行的中介机构并决定专业服务费用等事宜（如需）；(3) 授权董事会批准、签署与本次发行股票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合同，并具体负责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工作备案及股东、股本结构变更登记工作；(4) 授权董事会向监管部门申报文件，根据需要对有关申请文件进行修改、补充；(5) 授权董事会在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完成后，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办理相关变更登记事宜；(6) 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项。

本次授权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授权之日起 12 个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345,09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无优先认购安排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定向发行股份，本次发行股份无优先认购安排。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345,09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江西永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定向发行使公司注册资本发生相应的变更，注册资本数字最终结果以发行结果为准。同时，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3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西永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号2023-02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2,345,09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西永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江西永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9 日